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陳元琪  
電話：7531843  
傳真：7283265  
電子信箱：D63000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陽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003194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臺灣圖書館辦理「臺灣歷史現場踏查」中區、南區各場次活動說明各1份(共2個電子檔)(0319449A00\_ATTCH1.pdf、0319449A00\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圖書館辦理「臺灣歷史現場踏查」中區、南區場次，敬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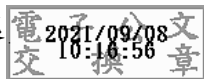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110年8月31日圖推字第110010022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館前身為臺灣總督府圖書館，典藏豐富的臺灣研究資料，為支援教師進行臺灣文史教學，特舉辦「臺灣歷史現場踏查」，研習主軸為「海洋與港市發展」。中區場次為本(110)年10月17日(星期日)於鹿港舉辦，南區場次為本(110)年11月21日(星期六)於屏東舉辦，各場次之活動詳情如附件。
- 三、旨揭活動將於9月1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起開放於國立臺灣圖書館網站線上報名，採審核制，錄取名單將公告於該館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通知。報名請上該館網站



(<http://www.ntl.edu.tw/>) 「活動報名」中「臺灣學活動」項下報名，或連結附件中QRcode報名，相關活動請電洽(02)2926-6888#5413蔡小姐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